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职能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1
(三) 单位构成	1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5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5
(一) “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5
(二) “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5
(三) “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6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
(一) 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6
(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6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7
(四)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7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7
(一) 单位自评情况	7
(二) 绩效自评结果	7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8
六、专业名词解释	8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9

重庆市永川区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 妇联本级：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对广大妇女群众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依法依章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团结动员广大妇女群众干事创业；突出妇联代表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职责，服务妇女发展、提升妇女素质；拓展妇联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积极参与社会治理；研究指导妇联自身改革和建设。

2.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妇女儿童公益活动组织；妇女儿童综合素质培训；妇女儿童实用技能培训；妇女儿童工作交流及成果展示等。

(二) 机构设置

内设办公室（妇儿工委办公室、家庭儿童工作部）、妇女发展部（维权部、信访办），于 2022 年 5 月新增设一独立核算单位即重庆市永川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三) 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重庆市永川区妇女联合会（本级）、重庆市永川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359.16万元，支出总计359.16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9.47万元，下降23.4%，主要原因是收入合计减少109.4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359.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9.47万元，下降23.4%，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109.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9.16万元，占10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359.1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09.47万元，下降23.4%，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增加40.95万元，项目支出减少150.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58万元，占62.3%；项目支出135.58万元，占37.7%。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9.16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9.47万元，下降23.36%。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群团资金和换届选举工作经费，且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公用经费定额调减及压减项目经费所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9.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47 万元，下降 23.36%。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群团资金和换届选举工作经费，且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公用经费定额调减及压减项目经费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7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相应经费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9.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47 万元，下降 23.36%。主要原因是减少一次性群团资金和换届选举工作经费，且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公用经费定额调减及压减项目经费所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47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相应经费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93 万元，占 86.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86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人员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6.15 万元，占 7.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80 万元，下降 12.7%，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用于城乡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的其他社会保障资金支付。

(3) 卫生健康支出 10.15 万元，占 2.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91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人员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13.92 万元，占 3.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49 万元，增长 21.8%，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人员增加相应经费增加。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3.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0.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95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人员增加相应经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43.4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33 万元，增长 11.1%，主要原因是增加下属区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于 2022 年 5 月从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分离出来成为独立核算单位，人员增加相应公用经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

品和服务支出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8.25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5 万元，下降 21.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减少相关接待费用。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52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增加。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上年支出数均持平。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上年支出数均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主要用于到镇街开展妇女儿童活动或到市妇联开会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5 万元，增长 37.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到各镇街道基层妇联组织开展调研工作、妇女儿童活动用车。

公务接待费 2.7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接待其他区县妇联以及川渝两地妇联到我单位学习调研、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5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川渝两地妇联到我单位学习调研。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19 批次 306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2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89.77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5.5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2.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落实节约财政开支精神，压减支出形成。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5.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8 万元，增长 916%，主要原因是开展了妇女维权能力提升培训、城乡妇女直播带货培训、农村妇女卫生习惯培训、家庭教育讲师培训、增设茶竹姐妹巧手课堂。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21 万元，主要

用于开支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86 万元，下降 12.4%，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定额调减。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主要用于采购电脑。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部门本级及所属单位（我单位）对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48.08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中《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1》、《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2》、《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表3》。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2年不涉及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023-49800336